

西南财经大学财政税务学院

2025 级接收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细则

为全面贯彻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完善多元人才选拔机制，规范选拔程序，提高选拔质量，根据《西南财经大学接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结合我院实际情况，制定本工作细则。

一、组织管理

我院按规定成立招生领导小组负责本单位推免生接收工作的具体实施，制定实施细则、进行资格审查、组织考核、确定拟录取名单、受理信访。

二、接收专业和规模

1. 考生报名时请参照以下我院招生专业信息：

学术学位硕士：020203 财政学专业、0202Z6 税收学专业

专业学位硕士：025300 税务、025600 资产评估

注：2025 级资产评估专业研究生在入学后，择优选拔组建“西财-戴德梁行联合培养项目班”。

其中，财政学和税收学专业可接收直接攻博、硕博贯通推免生，两种方式共拟招收 1 人，招生专业目录如下表。报名直博生、硕博贯通的同学需提前与报考导师取得联系，征得导师（见下表）同意后方可报名，否则报名作废。

硕博贯通项目 招生目录	
专业	导师姓名及联系邮箱
020203 财政学	刘蓉 liurong@swufe.edu.cn 李建军 lij@swufe.edu.cn 周克清 zhoulkq@swufe.edu.cn 鄢杰 beeyanjie@swufe.edu.cn 黄策 huangce@swufe.edu.cn 杨良松 yangls@swufe.edu.cn 李超 chaoli@swufe.edu.cn
0202Z6 税收学	刘蓉 liurong@swufe.edu.cn 李建军 lij@swufe.edu.cn
直博生项目 招生目录	
专业	导师姓名及联系邮箱
020203 财政学	刘蓉 liurong@swufe.edu.cn 李建军 lij@swufe.edu.cn 李超 chaoli@swufe.edu.cn
0202Z6 税收学	刘蓉 liurong@swufe.edu.cn 李建军 lij@swufe.edu.cn

2. 推免生招生人数原则上不超过我院当年硕士研究生招生总规模的 50%。其中，硕博贯通推免生招生总规模不超过我院财政学、税收学专业当年硕士研究生招生总规模的 5%，具体招生人数根据考生规模可做适当调整。

三、申请条件

（一）基本条件

1.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品德良好，遵纪守法，身心健康；
2. 具有教育部推荐免试授权高校的应届本科毕业生，并经教育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推免服务系统”确认获得所在学校的推荐免试资格；
3. 学习成绩优异，具有良好的外语听说读写能力，有较强的研究和创新能力，有较好的培养潜质；
4. 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规定的体检要求。

（二）学科（专业）条件

1. 为“双一流”建设高校应届毕业生或本科专业（不含辅修专业）所属一级学科在教育部第四轮学科评估排名为“B”以上（含）或前 30%（含）；
2. 经济类或管理类专业毕业生，可申请我院经管类各专业；我院接收非经济类或管理类专业毕业生比例一般不超过总接收人数的 20%；来源于综合型大学理工类学科的不受比例限制。

四、申请及考核程序

（一）报名程序

第一步：系统一志愿填报

所有申请人（包括在本院夏令营中拟录取的学生）必须按照要求，分别先后在“西南财经大学推免生报名系统”和“全国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两个报名系统中完成报名，缺一不可。未报名者一律不接收。

（1）填报时间：

“西南财经大学推免生报名系统”：2024 年 7 月下旬-8 月 31 日

“全国推免生服务系统”：2024 年 9 月 28 日 24:00 前（预计时间）

（2）填报要求：每名申请人只能填报我校一个招生专业，多填无效。已在财政税务学院夏令营中拟录取的学生如在此次报名中改报本校其他专业，视为放弃拟录取资格。

特别提示：申请硕博贯通或者直博生推免生的学生，须在报名系统选择对应项目，并正确选择申请专业，避免误选。

第二步：邮件-申请材料（已在本院夏令营拟录取的学生无需发送）

申请人按要求提供申请材料电子版，在 8 月 31 日 9: 00 前将材料同时发送至指定邮箱：fszg002@swufe.edu.cn。邮件主题以“报考专业+姓名+报名号”命名。只在网上申报而未按要求发送完整电子版材料到指定邮箱者，将视为材料不全，报名不予受理。邮件一旦发送，不予更改。

材料包含（按照顺序将以下文件清晰扫描成仅一个 PDF 文档附件，命名为：申请材料+报考专业+姓名+报名号）：

- ①个人简历（限 1 页）。

②考核论文1篇（必交，即为面试考核时报告的论文，不要求是已发表论文）。报考直博生、硕博贯通以及学术型硕士的学生需提交学术论文，且报考直博生、硕博贯通的学生另需提交1份研究计划（格式和内容详见附件1）；报考专业学位硕士的考核论文形式不限于学术论文，也可采用案例分析、调研报告等。

提交的论文、案例、报告等应为本人独著、第一作者或视同第一作者（本科学校教师为第一作者、本人为第二作者）；提交论文格式参照《经济研究》2024年发表论文，英文论文参照 Journal of Public Economics 新近论文格式。同时在论文末作诚信承诺：“本人承诺所提交的本论文/研究报告为***（姓名）独立/第一作者/视同第一作者论文，如有不实，后果自负”，如发现不实，则取消考核与录取资格。

③个人成果（此项不强制要求，有即提供，且需要与经济学、管理学相关），包括 a. 已发表论文（需提供期刊封面、目录、正文、封底）； b. 获奖证书或资格证书。

（二）资格审查

我院将根据考生邮件材料对申请人进行资格审查，择优确定复试名单，并在西财研招办主页公布。复试名单公示后学院将发送邮件通知相关事宜，未在公布名单内的同学皆为未入选者，不再另行通知。

请各位入选考生注意查收邮件，按通知要求进行复试确认，并提交复试材料，未提交者视为放弃复试资格。

（三）复试（已在本院夏令营拟录取的学生无需参加）

（1）复试时间与方式

确认参加我院考核的申请人须根据学院后续通知安排参加复试。

复试时间：2024年9月13日（预计时间，具体安排待定）

考核方式：远程网络复试（线上）。

（2）考核

1. 普通硕士推免生的选拔考核：

①综合测试：主要测试学术和综合能力及英语能力等。考核主要以考核论文汇报（需准备 PPT）和专业提问、英语测试等。

综合成绩=学术和综合能力成绩×90%+英语测试成绩×10%

②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考核结果不计总成绩，考核结果为合格和不合格。

2. 直博生、硕博贯通的选拔考核：

①综合测试：考核包括笔试和面试，考核学生的综合能力和学术能力，其中面试主要通过报告考核论文和研究计划、专业提问以及英语测试的方式。

综合测试成绩=笔试×50%+面试×50%，其中面试成绩=学术和综合能力成绩×90%+英语测试成绩×10%

②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考核结果不计总成绩，考核结果为合格和不合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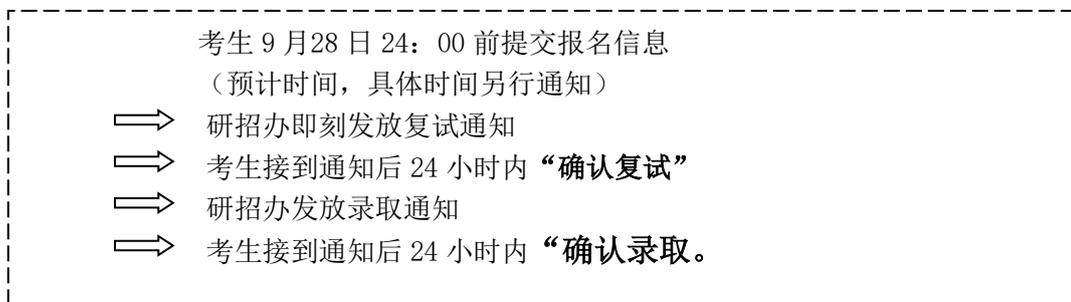
五、拟录取

1. 根据学校下达的招生规模，由学院在各专业（财政学、税收学、税务、资产评估）、各项目（直博生或者硕博贯通）分配录取指标，并在所报考专业中按面试成绩择优录取。面试成绩不合格（低于60分）不予录取；思想政治素质与品德考核不合格不予录取。

2. 申请直博生或者硕博贯通推免生者，按复试成绩排序不分专业、不分项目择优录取；未录取的可列入对应专业的普通推免生，根据招生指标和复试成绩排序录取。

3. 拟录取名单经学校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审核后，由学校研究生院统一公示。

4. 获得拟录取资格的申请人(含已通过夏令营考核学生)务必于9月28日24:00前(预计时间)登陆教育部“**全国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填写并提交报名信息。考生在系统中填报的学院和专业须与公示的拟录取名单一致，并按照如下程序完成录取确认，逾期未确认将视为自动放弃录取资格。



5、考生未在24小时内**“确认复试”**或**“确认录取”**将视为放弃录取资格

6、不实行递补制度。

普通推免生和硕博贯通推免生、直博生在此系统中填报信息相同，无需勾选特殊选项。

六、调剂

1. 我院不接收报考其他单位的考生调剂；
2. 根据生源情况，可进行院内调剂。

七、其他

通讯地址：四川成都温江柳台大道555号格致楼815办公室，邮编：611130。

咨询电话：028-87092056

联系人：蔡老师

财政税务学院

2024年7月

[附件1：申请直博或硕博贯通项目需提供的研究计划书](#)